



猪皮主要部份及次要部份

人事室

臺灣省政府令

中華民國四十二年三月廿三日
肆貳府人秘字第二八〇七四號

事由：為奉院令本年度日光節約時間自四月一日零時起開始實行，轉令遵照。

本省所屬各機關學校：

- 一 案奉 行政院台四十二(人)字第一三六八號令：「本年度日光節約時間自四月一日零時起至十月卅一日午夜廿四時止，全國各地應將鐘錶上之時刻撥早一小時(例如：現在之七時在實行日光節約時間後鐘錶上所指之時刻與各地所報之鐘點，均應為八時)，所有機關部隊學校以及社會工商各業水陸空交通通訊各方面一律注意辦理，經報告本院第二八一次會議，並呈奉 總統四十二年三月十二日四二台統(一)字第一一二三號令：准予照辦。除分令外，希即遵照，並飭屬遵照」
- 二 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

主席 吳 棫 病假
 秘書長 浦 薛 鳳 代行

臺灣省政府令

中華民國四十二年三月廿四日
肆貳府人秘字第二〇五二一號

事由：令為自四月一日實施日光節約時間後本省各機關學校辦公時間仍照成例辦理，仰遵照。

- 本省各機關學校：
- 一 本省奉令自四月一日零時起，實行日光節約時間，經以(肆貳)府人秘字第二八〇七四號令知在案。
 - 二 鐘點撥快一小時後，本府暨臺北市區以內各省屬機關四至七月份辦公時間，經